

山东电子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工作处

2020-2021 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情况公示

各系：

根据学校《关于做好关于做好 2020-2021 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的通知》，按照《山东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》（鲁教财发〔2019〕1号），我校于9月10日-10月31日组织开展了2020-2021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认定。

经学生自愿申请，班级评议小组评议，认定工作组认定，本学年各系共认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1754 人；其中，特殊困难 509 人，困难 712 人，一般困难 533 人。

现将各系报送的初步认定结果予以全校公示，公示期 5 个工作日，自 2020 年 11 月 12 日-18 日。本次公示采用线上公示方式，公示网址为学生工作处网站通知公告栏。请将公示情况传达给所有学生。认定学生名单及档次详见附件《2020-2021 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名单》。

公示期内，如有异议，请到办公楼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424 室反映；或按以下联系方式反映：李老师 电话：0531-83118127，邮箱：sdcetizizhu@126.com

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2020 年 11 月 12 日
